

新疆天羚绒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 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新疆天羚绒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羚绒业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天羚绒业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8]000739 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7】1734 号）及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进行说明。

一、审计报告中非标意见的内容

审计报告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天羚绒业 2014 年至 2016 年分别取得羊毛储备补贴收入 12,960,000.00 元、12,570,000.00 元、10,960,000.00 元，2014 至 2016 年净利润分别为 4,246,188.70 元、

3,213,494.65 元、1,116,809.17 元。2017 年，因补贴政策变化，天羚绒业未能取得羊毛储备补贴收入，2017 年亏损-13,476,685.49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天羚绒业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7,219,177.75 元。以上事项表明天羚绒业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相关事项进行如下说明：

(一) 董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内容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二) 鉴于上述原因，公司为保证经营稳定，进一步提高自身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以下措施：

一是通过深化内部改革以新理念激发员工活力；二是建章立制夯实基础性工作，解决内部经营管理中的突出问题，以扭转持续亏损的势头。三是紧抓请欠工作，盘活现有资产；四是深入市场调研，寻求联合合作。五是采取多种途径有效降低成本费用。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

客观严谨地反应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将积极寻求扩大营业收入、提高营利水平，积极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尽力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新疆天羚绒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3 日